

# 竞争性磋商文件

采购人：三亚环通工程管理有限公司

代理机构：海南骏溢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项目名称：三亚市清流园水质净化厂项目全过程跟踪  
审计（第二次）

项目编号：HNJY-2024-001-1

2024年4月

# 目录

第一部分 竞争性磋商公告 .....	2
第二部分 投标人须知 .....	5
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	5
A. 说明和释义 .....	7
B. 磋商文件 .....	8
C. 响应文件 .....	9
D. 响应文件的递交 .....	11
E. 磋商程序 .....	11
F. 授予合同 .....	13
G. 询问、质疑和投诉 .....	14
H. 纪律和监督 .....	15
第三部分 采购需求 .....	16
第四部分 合同协议（仅供参考） .....	19
第五部分 磋商程序、方法和标准 .....	27
第六部分 响应文件格式 .....	36
一、 资格性审查表 .....	37
二、 报价文件格式 .....	38
1、磋商函 .....	38
2、报价一览表格式 .....	39
3、分项报价明细表 .....	40
4、法人代表身份证明和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格式 .....	41
5、法人授权委托书 .....	42
6、中小企业声明函 .....	43
7、监狱企业证明文件 .....	44
8、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 .....	45
三、 商务响应文件 .....	46
1、商务条款偏离表格式 .....	46
2、项目管理机构 .....	47
3、投标人基本情况表 .....	49
4、项目管理机构 .....	50
5、资格证明文件 .....	52
7、诚信投标、诚信履约承诺书 .....	61
9、投标人业绩情况 .....	63
(1) 业绩情况一览表（格式自拟） .....	63
(2) 业绩证明材料 .....	63
三、技术响应文件 .....	64
1、服务方案 .....	64
四、投标人认为需要提供的其它文件 .....	65

# 第一部分 竞争性磋商公告

三亚市清流园水质净化厂项目全过程跟踪审计（第二次）采购项目的潜在投标人应在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海南省）（<http://zw.hainan.gov.cn/ggzy/>）获取采购文件，并于2024年4月28日9时00分（北京时间）前提交响应文件。

## 一、项目基本情况

项目编号：HNJY-2024-001-1

项目名称：三亚市清流园水质净化厂项目全过程跟踪审计（第二次）

采购方式：竞争性磋商

预算金额：2208867.28元

服务期限：合同签订之日起至结算审计报告完成

采购内容：采购三亚市清流园水质净化厂项目全过程跟踪审计全过程跟踪审计及竣工结算审核，详见磋商文件第三部分

是否允许联合体投标：否

## 二、申请人的资格要求：

1. 满足《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

2. 落实政府采购政策需满足的资格要求：

2.1、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将在响应文件递交截止后查询投标人的信用记录，供应商在“中国执行信息公开网”（<http://zxgk.court.gov.cn/shixin/>）没有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http://www.creditchina.gov.cn)）没有被列入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名单和“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http://www.ccgp.gov.cn)）没有被列入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信息记录名单（需提供承诺书，并由采购人和代理机构于开标现场实时查询核实）；

2.2、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供应商，不得参加同一合同项下的政府采购活动；

2.3、为采购项目提供整体设计、规范编制或者项目管理、监理、检测等服务的供应商，不得再参加该采购项目的其他采购活动。

2.4、提供无环保类行政处罚记录声明函；

2.5、提供“采购供应商信用承诺书”。

2.6、本项目支持节能产品和环境标志产品，小微企业，监狱企业、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发展以及支持创新产品和服务等相关扶持政策，详见招标文件。

3. 本项目的特定资格要求：供应商中的工程造价咨询企业须在海南省工程建设标准定额信息网完成《诚信档案手册》登记，并打印海南省工程建设标准定额信息网生成的“海南省建设工程造价咨询企业信用管理手册”（提供复印件加盖公章）。

## 三、获取采购文件

时间：2024年4月18日00时00分至2024年4月25日00时00分（北京时间，法定节假日除外）

地点：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海南省）（<http://zw.hainan.gov.cn/ggzy/>）

方式：网上下载

售价：0（元）

#### 四、响应文件提交

截止时间：2024年4月28日9时00分（北京时间）

地点：三亚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三亚开标室3（三亚市吉阳区新风街259号）

#### 五、开启

时间：2024年4月28日9时00分（北京时间）

地点：三亚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三亚开标室3（三亚市吉阳区新风街259号）

#### 六、公告期限

自本公告发布之日起3个工作日。

#### 七、其他补充事宜

1、投标人须在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海南省）企业信息管理系统（<http://zw.hainan.gov.cn/ggzy/>）中登记企业信息，然后登陆招标投标交易平台（<http://zw.hainan.gov.cn/ggzy/>）下载，查看电子版的招标文件及其他文件；

2、投标截止时间前，必须在网上上传电子投标书——非电子标：投标书需上传 PDF 加密压缩的 rar 格式，使用电子签章工具（在 <http://zw.hainan.gov.cn/ggzy/ggzy/xgrjxz/index.jhtml> 下载签章工具）对 PDF 格式的电子投标文件进行盖章或纸质投标文件加盖鲜章后扫描成PDF（使用 WinRAR 对 PDF 格式的标书加密压缩）；

3、开标的时候必须携带U盘或光盘拷贝的电子版投标书；

4、本项目采购信息发布媒体为：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海南省）三亚市 <http://zw.hainan.gov.cn/ggzy/syggzy>和中国采购与招标网（<http://www.chinabidding.com.cn/>）

5、有关本项目采购文件的补遗、澄清及变更信息以上述网站公告与下载为准，采购代理机构不再另行通知，采购文件与更正公告的内容相互矛盾时，以最后发出的更正公告内容为准。代理机构不再另行通知，采购文件与更正公告的内容相互矛盾时，以最后发出的更正公告内容为准。

6、因竞争性磋商公告系统格式原因，显示无最高限价，现特此说明本项目的最高限价为2208867.28元。

7、本项目参照政府采购规则招标。项目采购活动监督部门：三亚环境投资集团有限公司，联系人：高工，联系电话：0898-88285361；

## 八、凡对本次采购提出询问，请按以下方式联系

### 1. 采购人信息

名称：三亚环通工程管理有限公司

地址：海南省三亚市天涯区天涯金鸡岭街336号三亚环境投资集团有限公司办公楼  
5F

联系方式：0898-88216854

### 2. 采购代理机构信息

名称：海南骏溢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地址：海南省三亚市吉阳区商品街12巷3号5楼

联系方式：0898-88205618

### 3. 项目联系方式

项目联系人：陈工

电话：0898-88205618

# 第二部分投标人须知

## 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序号	条款名称	编列内容
2.1	项目名称	三亚市清流园水质净化厂项目全过程跟踪审计（第二次）
2.2	项目编号	HNJY-2024-001-1
2.3	采购人	名称：三亚环通工程管理有限公司 联系人：周总 电话：0898-88216854
2.4	代理机构	名称：海南骏溢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联系人：陈工 电话：0898-88205618
2.5	磋商报价限价	¥2208867.28元，最高限价为¥2208867.28元；超出采购预算金额（最高限价）的投标，按无效投标处理。 注：1、超出总预算金额（最高限价）的报价，按无效投标处理。 2、投标报价应包括招标文件所规定的采购范围的全部内容； 3、为防止恶意竞标导致采购人权益无法保障，评标委员会认为投标人的报价明显低于其他通过符合性审查投标人的报价，有可能影响服务质量或者不能诚信履约的，应当要求该投标人作出书面说明并提供证明材料。投标人不能合理说明或者不能提供相关证明材料。由评标委员会认定该投标人低于成本报价竞标，其投标应作废标处理。
2.6	投资模式	企业投资
2.7	投标人资格要求	见第一部分竞争性磋商公告“二、申请人的资格要求”
2.8	服务期限	合同签订之日起至结算审计报告完成
3.2	委托代表人的资格条件	<b>投标投标人在开标现场须出示法人授权委托书及受托人身份证，均须原件。（如法定代表人到会须携带本人身份证及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均须原件。）以供核验，未携带者将不能出席开标会议。</b>
3.3	委托代表人的代理权限	委托代理人只能代表委托人处置磋商活动中的一般事务。提出询问、质疑、投诉等特殊事项，必须经法定代表人特别授权。
7.1	现场考察和答疑会	不组织
13.1	磋商保证金金额	参考《三亚市财政局关于规范三亚市政府采购投标保证金收取行为的通知》（三财〔2021〕584号）和海南省财政厅关于印发《海南省政府采购领域优化营商环境提升措施》的通知（琼财采〔2023〕981号），本项目不收取投标保证金。
13.2	磋商保证金	参考《三亚市财政局关于规范三亚市政府采购投标保证金收取行为的通知》（三财〔2021〕584号）和海南省财政厅关于印发《海南省政府采购领域优化营商环境提升措施》的通知（琼财采〔2023〕981号），本项目不收取投标保证金。
13.3	投标保证金	参考《三亚市财政局关于规范三亚市政府采购投标保证金收取行为的通知》（三

	到账截止日期	财〔2021〕584号)和海南省财政厅关于印发《海南省政府采购领域优化营商环境提升措施》的通知(琼财采(2023)981号),本项目不收取投标保证金。
14.1	响应文件有效期	自响应文件开启之日起60天
15.1	响应文件份数	正本1份、副本2份、电子版响应文件1份
18.2	是否退还响应文件	不退还
20.1	磋商小组的组成	磋商小组由3人组成,其中采购人代表0人,专家3人。 评审专家从海南省综合评标专家库三亚区域中随机抽取。
20.2	评审方法	由磋商小组采用综合评分法进行综合评分。
25.3	成交候选人数量	推荐3名成交候选投标人
	其他	<p>1、招标代理服务费和专家评审劳务费由中标人支付,招标代理服务费为17450元(大写:壹万柒仟肆佰伍拾元整)。</p> <p>2、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投标人,不得参加同一合同项下的政府采购活动;</p> <p>3、投标人在法定质疑期内一次性提出针对同一采购程序环节的质疑。</p> <p>4、解释顺序:构成本采购文件的各个组成文件应互为解释,互为说明;如有不明确或不一致,构成合同文件组成内容的,以合同文件约定内容为准,且以专用合同条款约定的合同文件优先顺序解释;除采购文件中有特别规定外,仅适用于招标投标阶段的规定,按招标公告(投标邀请书)、采购需求、投标人须知、评标办法、投标文件格式的先后顺序解释;同一组成文件中就同一事项的规定或约定不一致的,以编排顺序在后者为准;同一组成文件不同版本之间有不一致的,以形成时间在后者为准。按本款前述规定仍不能形成结论的,由采购人负责解释。</p>
政 府 采 购 政 策	小型和微型企 业、监 狱企业及残疾人福利 性单位	<p>1、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的规定,对于经主管预算单位统筹后未预留份额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的采购项目,以及预留份额项目中的非预留部分采购包,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应当对符合本办法规定的小微企业报价给予10%-20%(工程项目为3%-5%)的扣除,用扣除后的价格参加评审。适用招标投标法的政府采购工程建设项目,采用综合评估法但未采用低价优先法计算价格分的,评标时应当在采用原报价进行评分的基础上增加其价格得分的3%-5%作为其价格分。</p> <p>2、参加政府采购活动的中小企业提供《中小企业声明函》原件,未提供的,视为放弃享受小微企业价格扣除优惠政策。</p> <p>3、参加政府采购活动的监狱企业提供监狱企业证明文件,未提供的,视为放弃享受小微企业价格扣除优惠政策。</p> <p>4、参加政府采购活动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应当提供《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原件,未提供的,视为放弃享受小微企业价格扣除优惠政策。</p> <p>5、联合体投标(1)以联合体形式参加政府采购活动,联合体各方均为中小企业</p>

		<p>的，联合体视同中小企业。其中，联合体各方均为小微企业的，联合体视同小微企业。（2）接受大中型企业与小微企业组成联合体或者允许大中型企业向一家或者多家小微企业分包的采购项目，对于联合协议或者分包意向协议约定小微企业的合同份额占到合同总金额30%以上的，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应当对联合体或者大中型企业的报价给予2%-3%（工程项目为1%-2%）的扣除，用扣除后的价格参加评审。（3）适用招标投标法的政府采购工程建设项目，采用综合评估法但未采用低价优先法计算价格分的，评标时应当在采用原报价进行评分的基础上增加其价格得分的1%-2%作为其价格分。组成联合体或者接受分包的小微企业与联合体内其他企业、分包企业之间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享受价格扣除优惠政策。</p>
	<p>节能、环保（本项目不适用）</p>	<p>根据《财政部发展改革委生态环境部 市场监管总局关于调整优化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执行机制的通知》（财库〔2019〕9号）相关要求，依据品目清单和认证证书实施政府优先采购和强制采购。本项目采购的产品属于品目清单范围的，依据国家确定的认证机构出具的、处于有效期之内的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认证证书，对获得证书的产品实施政府优先采购或强制采购。</p> <p>2、本项目采购的产品属于品目清单强制采购范围的，供应商应按上述要求提供产品认证证书复印件并加盖供应商单位公章（鲜章），否则投标无效。（实质性要求）</p> <p>3、本项目采购的产品属于品目清单优先采购范围的，按照第四章详细评审标准的规则进行加分。</p> <p>注：对政府采购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实施品目清单管理。财政部、发展改革委、生态环境部等部门确定实施政府优先采购和强制采购的产品类别，以品目清单的形式发布并适时调整，可通过中国政府采购网（<a href="http://www.ccgp.gov.cn/">http://www.ccgp.gov.cn/</a>）查询。</p>

## A. 说明和释义

### 1 适用范围

- 1.1 本磋商文件仅适用于本采购活动。
- 1.2 本采购活动及结果受中国法律的制约和保护。

### 2 采购说明

- 2.1 项目名称：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 2.2 项目编号：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 2.3 采购人：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 2.4 代理机构：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 2.5 采购预算：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 2.6 投资模式：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 2.7 投标人资格要求：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 2.8 服务期限：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 **3 磋商授权委托书**

- 3.1 投标人的法定代表人可以委托代理人处理磋商事务。
- 3.2 法定代表人的资格条件：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 3.3 法定代表人的代理权限：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 3.4 委托代理人须持有法定代表人出具的符合格式要求的《授权委托书》（格式见附件）。

### **4 磋商费用**

- 4.1 投标人自行承担参加磋商采购的全部费用。

## **B. 磋商文件**

### **5 磋商文件的构成**

- 5.1 磋商文件包括以下内容：

- （一）采购邀请；
- （二）投标人须知；
- （三）采购需求；
- （四）采购合同；
- （五）评审程序、方法和标准；
- （六）响应文件格式。

5.2 投标人应当仔细阅读和正确理解磋商文件中陈述的所有事项，遵循格式文件的规定和签署要求。

### **6 磋商文件的澄清和修改**

6.1 提交首次响应文件截止之日前，采购人或者磋商小组可以对已发出的磋商文件进行必要的澄清或者修改，澄清或者修改的内容作为磋商文件的组成部分。澄清或者修改的内容可能影响响应文件编制的，采购人应当在提交首次响应文件截止时间至少5日前，以书面形式通知所有获取磋商文件的投标人；不足5日的，采购人应当顺延提交首次响应文件截止时间。

6.2 澄清或者修改是磋商文件的组成部分。澄清或者修改以公告的方式发布。

## 7 现场考察和答疑会

7.1 现场考察和答疑会：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 C. 响应文件

### 8 响应文件计量单位和使用文字

8.1 所有计量均采用中华人民共和国法定计量单位。

8.2 响应文件使用中文编制。响应文件部分内容必须使用其他文字的，应当附有该文字的中文译本。投标人承担未附中文译本或中文译本不准确而引起不利后果。

### 9 联合体

9.1 不接受投标人组成联合体。

### 10 响应文件的组成

#### 10.1 响应文件

10.1.1 商务响应文件（详见磋商文件第六部分响应文件格式）；

10.1.2 技术响应文件（详见磋商文件第六部分响应文件格式）；

10.1.3 投标人认为需加以说明的其他内容；

### 11 响应文件编制说明

11.1 响应文件必须按照磋商文件要求的统一格式顺序编写。**要求响应文件全部内容制作详细的目录（包括页码的编制），为评审时查询作索引。**

### 12 磋商报价

12.1 本项目不适用。

### 13 磋商保证金

**13.1 磋商保证金金额：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13.2 磋商保证金缴纳方式：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13.3 磋商保证金到账截止日期：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13.4 磋商保证金用于保护本次招标活动，防范投标人恶意利用制度缺陷扰乱开标评标秩序，避免投标人投标后随意撤回投标或随意变更应承担的相应义务，给本项目的采购人和采购代理机构造成损失。

13.5 投标人未按招标文件要提交磋商保证金的，投标无效。

13.6 未中标的投标人，磋商保证金将在中标通知书发出之日起5个工作日内，全国

公共资源交易平台（海南省）系统中自动退还其磋商保证金。

13.7 中标的投标人，磋商保证金将在采购合同签署后5个工作日内，由中标投标人在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海南省）系统中操作退还磋商保证金。

13.8 发生下列情况之一，磋商保证金不予退还：

13.8.1 开标以后、投标有效期内，投标人撤回其投标的；

13.8.2 投标人中标后，在规定时间内无正当理由不与采购人签订合同的；

13.8.3 投标人在签订合同时向采购人提出附加条件的；

13.8.4 投标人不按照招标文件要求提交履约保证金的；

13.8.5 投标人在投标文件或澄清中提供虚假材料的；

13.8.6 投标人围标或串通投标的；

13.8.7 投标人向评标委员会成员行贿谋求中标的；

13.8.8 投标人以非法手段影响评标的；

13.8.9 投标人中标后不按规定缴纳服务费的；

13.8.10 投标人在本次投标过程中出现违反法律法规的行为、恶意串通、扰乱开标评标持续的行为或恶意利用规则谋求不法利益的行为。

## 14 响应文件的有效期

14.1 自响应文件开启之日起**60天**，响应文件应保持有效。有效期短于规定期限的，将被拒绝。

14.2 在特殊情况下，采购人可与投标人协商延长响应文件的有效期。协商应当以信函、传真或电子邮件的形式进行。同意延长有效期的投标人，不能修改响应文件。拒绝接受延长有效期要求的投标人，其磋商将被拒绝。

## 15 响应文件的份数和签署

**15.1 响应文件份数：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15.2 响应文件正本均须用不褪色墨水书写、打印或印刷，响应文件副本的所有资料，都可以用响应文件的正本复制。响应文件封面的右上角应当清楚地注明“正本”或“副本”。响应文件的正本和副本内容有不一致的，以正本为准。

15.3 响应文件正本主要内容（磋商文件格式中要求法人代表或授权委托人签字的内容和加盖单位公章）应由投标人的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的委托人签字（或盖章）并加盖投标人公章。

15.4 全套响应文件应无涂改、无行间插字。除非这些删改是根据采购人的要求实

施的，或者是投标人造成的错误且必须修改的。修改处应由响应文件签字人签字证明。

**特别说明：本项目要求投标人提交电子版响应文件。**

电子版响应文件与对应的响应文件正本内容必须一致。其载体必须是可以被读取的光盘或者U盘。电子版响应文件提交后不予退还。

## **D. 响应文件的递交**

### **16 响应文件的装订、密封及标记**

16.1 所有响应文件应当装订成册。

16.2 响应文件应按以下方法分别装袋密封：

16.2.1 投标人应将响应文件的正本封装为一个密封袋，将所有副本封装为一个或多个密封袋，电子版单独密封。在密封袋上，要清楚标明“正本”、“副本”、“电子版”字样。

16.2.2 响应文件包装的封口处应有投标人的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委托人的签字及投标人公章。封皮上写明采购人名称、项目名称、项目编号、投标人名称。

16.2.3 投标人应按上述要求密封及书写标记。

16.2.4 响应文件的装订做到整齐、干净、牢固即可。过度包装和精美装饰不是加分条件。

### **17 截止时间**

17.1 响应文件必须在提交响应文件截止时间前送达磋商地点。

17.2 采购人推迟响应文件截止时间，将在不晚于原定响应文件截止时间前3天发布公告。

17.3 在响应文件截止时间以后送达的响应文件，采购人将拒绝接收。

### **18 响应文件的修改和撤回**

18.1 响应文件提交截止时间以后，投标人不得修改和撤回响应文件。

18.2 响应文件提交后，均不予退还。

## **E. 磋商程序**

### **19 磋商文件的送达**

19.1 投标人应当在磋商文件要求的截止时间前，将响应文件密封送达指定地点。

在截止时间后送达的响应文件为无效文件，采购人或者磋商小组应当拒收。

19.2 投标人在提交响应文件截止时间前，可以对所提交的响应文件进行补充、修改或者撤回，并书面通知采购人。补充、修改的内容作为响应文件的组成部分。补充、修改的内容与响应文件不一致的，以补充、修改的内容为准。

19.3 采购人按磋商文件规定的时间、地点举行磋商仪式。磋商仪式由采购人主持，邀请投标人代表及有关工作人员参加。投标人的法定代表人或法定代表人授权的代表必须参加磋商仪式。

## **20 磋商小组**

20.1 磋商小组的组成：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20.2 评审方法：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 **21 磋商方式和内容**

21.1 磋商小组按投标人提交响应文件的顺序分别与通过资格审查的投标人进行磋商，并给予所有参加磋商的投标人平等的磋商机会。

21.2 磋商内容包括技术方案响应情况、服务内容标准与承诺、技术能力、合同条件、采购要求的优化建议等。在磋商过程中，磋商小组可以根据磋商文件和磋商情况实质性变动采购需求中的技术、服务要求以及合同草案条款，但不得变动磋商文件中的其他内容。实质性变动的内容，须经采购人代表确认。

21.3 磋商小组可以根据磋商的实际情况决定磋商的轮次，但最多不能超过三轮磋商。

21.4 投标人在磋商中作出的承诺，是其响应文件的组成部分。

## **22 磋商内容的保密**

22.1 磋商后，至正式授予成交投标人合同止，凡属于审查、澄清、评价和比较的所有资料、有关授予合同的信息等，都不能向投标人或与磋商无关的其他人泄露。

22.2 在响应文件的审查、澄清、评价和比较以及授予合同的过程中，投标人对采购人和磋商小组成员施加影响的任何行为，都将导致其磋商资格被取消。

## **23 对响应文件的评审**

23.1 评审程序、评审方法和评审标准见第五部分

## **24 确认成交结果**

24.1 磋商小组在评审结束后2个工作日内将评审报告送采购人确认。采购人应当在收到评审报告后2个工作日内，从评审报告提出的成交候选投标人中，按照排序由高到

低的原则确定成交投标人，也可以书面授权磋商小组直接确定成交投标人。

24.2 采购人应当在成交投标人确定后2个工作日内，向成交投标人发出成交通知书。成交通知书是成交投标人与采购人签订合同的依据。合同签订后，成交通知书成为合同的一部分。

## **F. 授予合同**

### **25 成交投标人的确认**

25.1 磋商小组根据本磋商文件第五部分的规定，对投标人进行审查，对响应文件进行评价和比较，按照磋商文件规定的排序原则推荐成交候选人。

25.2 磋商小组有权按磋商文件的要求评定并推荐成交候选投标人，也有权拒绝任何或所有不符合磋商文件要求的投标人的响应文件。

25.3 采购人按照磋商小组推荐的成交候选投标人顺序确定成交投标人，磋商小组推荐成交候选人的人数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 **26 合同授予标准**

26.1 采购人应当把合同授予磋商小组推荐的第一顺序成交候选人。被授予合同的投标人必须具有实施本合同的能力和资源。

确认成交投标人之前，采购人有权对成交候选人诚信履约的能力进行最后审查。审查方式包括询问、调查、考察、要求成交候选人作出履约承诺或担保等。如果发现成交候选人提供了虚假材料，在响应文件中有故意隐瞒或虚报的情节，在以往的成交项目中有不诚信履约的情形，不能按采购人要求作出相应的履约承诺或担保等，采购人应及时向财政部门举报，并按法律程序处理。

### **27 成交通知**

27.1 确定成交投标人后，采购人以书面形式向成交投标人发出成交通知书。

27.2 成交通知书的领取：成交投标人自行前往采购人构处领取成交通知书。

27.3 成交通知书是合同的组成部分。

### **28 签订合同**

28.1 采购人和成交投标人应当按照成交通知书规定的期限与成交投标人签订合同。成交通知书规定的期限最长不得超过30个日历天。

28.2 成交投标人拒签合同，或不能在规定的期限内与采购人签订合同，采购人有权取消其成交资格。

28.3 成交投标人放弃成交或被取消成交资格后，采购人有权按磋商小组推荐的顺序确定备选成交候选人成交并与其签订合同。所有被确定成交的候选投标人均放弃成交或被取消成交资格，采购人应当重新组织采购。放弃或被取消成交资格的投标人不得参与重新采购。

28.4 成交投标人拒签合同或放弃成交是违约行为，应当依法赔偿违约行为给采购人造成的实际损失。

28.5 前款所称“违约行为给采购人造成的实际损失”，是指顺延成交投标人的成交价格高于违约人成交价格的高出部分。

28.6 签订合同及合同条款应以磋商文件和成交投标人的响应文件为依据。

## G. 询问、质疑和投诉

### 29 询问

29.1 投标人对本采购活动事项有疑问的，应当以书面形式向采购人提出询问。

29.2 询问应当用传真、信函、电子邮件等方式提出。

29.3 对询问的答复，将依据是否是重要的共性问题，决定是否同时告知其他投标人。

### 30 质疑

30.1 投标人认为采购文件、采购过程和成交结果使自己的权益受到损害的，可以在知道或者应知其权益受到损害之日起七个工作日内，以书面形式向采购人提出质疑。

30.2 质疑必须以书面形式提出。质疑书必须由提出质疑的投标人的法定代表人亲笔签署，并加盖企业法人公章。

30.3 质疑应当用传真、信函或电子邮件送达。信函的邮发地必须是投标人的注册地；发出传真的号码和发出邮件的邮箱必须是投标人以网站或其他形式公布的号码及邮箱。

30.4 不符合本章第30.1和30.2款规定的质疑是无效质疑，不予受理。

30.5 对于投标人的有效质疑，采购人将参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政府采购货物和服务招标投标管理办法》和《海南省实施〈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办法》的规定及时予以答复。

30.6 投标人应当慎重使用质疑的权利。属于对政府采购活动事项产生一般疑问的，应当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52条的规定提出询问。

## 31 投诉

31.1 投标人对质疑事项的答复不满意，或者没有在法定期限内得到答复的，可以依法向政府采购监管部门进行投诉。

31.2 投标人的投诉，应当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政府采购投标人投诉处理办法》、《财政部关于加强政府采购投标人投诉受理审查工作的通知》的相关规定。

## H. 纪律和监督

### 32 对采购人的纪律要求

采购人不得泄露磋商采购活动中应当保密的情况和资料，不得与投标人串通损害国家利益、社会公共利益或他人的合法权益。

### 33 对投标人的纪律要求

不得提供虚假材料谋取成交；不得采取不正当手段诋毁、排挤其他投标人；不得与采购人、其他投标人恶意串通；不得向采购人、磋商小组成员行贿或者提供其他不正当利益；不得拒不遵守磋商纪律，故意扰乱磋商会场秩序或其他无理取闹行为；不得在采购过程中与采购人进行协商谈判；不得拒绝有关部门的监督检查或者向监督检查部门提供虚假情况。有上述情形之一的投标人，属于不合格投标人，其成交资格将被取消。

### 34 对磋商小组成员的纪律要求

磋商小组成员不得收受他人的财物或者其他好处，不得向他人透漏对响应文件的评审和比较、成交候选人的推荐情况以及磋商有关的其他情况。在磋商活动中，磋商小组成员不得擅离职守，影响磋商程序正常进行，不得使用本磋商文件第五部分规定之外的评审因素和标准进行评标。

### 35 对与磋商活动有关的工作人员的纪律要求

与磋商活动有关的工作人员不得收受他人的财物或者其他好处，不得向他人透漏对响应文件的评审和比较、成交候选人的推荐情况以及磋商有关的其他情况。在磋商活动中，与磋商活动有关的工作人员不得擅离职守，影响磋商程序正常进行。



# 第三部分 采购需求

## 一、项目概况

1. 项目名称：三亚市清流园水质净化厂项目全过程跟踪审计（第二次）
2. 项目预算：竣工结算费用：822320元，全过程跟踪审计费用：1386547.28元，合计总价：2208867.28元。
3. 项目内容：根据市政府及相关文件要求，为满足新增污水量的处理需求，根据规划，新建三亚市清流园水质净化厂，其服务范围为抱坡新城片区、金鸡岭及凤凰水城片区、妙林片区、槟榔河旅游度假区，服务面积约18.23km<sup>2</sup>，规划总规模为10万m<sup>3</sup>/d，项目总投资约82890.02万元。
4. 合同履行期限：合同签订之日起至结算审计报告完成

## 二、采购内容

采购三亚市清流园水质净化厂项目全过程跟踪审计及竣工结算审核。

## 三、服务范围

对项目自施工开始到竣工结算开展全过程的造价审计及结算审核，对建设活动和经济活动的真实性、合法性和有效性进行跟踪审计，形成审计意见，对相关问题提出整改建议，督促建设单位规范内部管理，提高项目建设的合法合规性，实现项目投资、质量、工期、安全文明施工等方面的目标。

### （一）服务内容要求

对项目全过程、全方位的跟踪服务。审查各项建设活动和经济活动，项目实施过程中程序的合法合规性以及项目造价和进度款支付、工程变更签证等。

(1) 制定全过程工程造价控制的实施方案，参与委托方组织的项目相关工作会议。

(2) 对与工程造价相关的文字记录等资料的真实、合法、必要性审查。

(3) 对于整个项目实施过程中发生的非常规或临时突发事件，需要出具相应专项审核报告的，应全力配合委托方出具相应的审核报告。

(4) 对项目整个实施过程的程序的合法合规性进行审核。

(5) 负责本项目施工阶段全过程造价控制，对比概算，防止超概算。

(6) 积极配合委托方对施工过程中材料、设备的价格进行审核；

(7) 对设计变更、工程变更、施工签证、合同索赔（包括所有与本项目有关的服务、设备材料、工程等合同）等费用进行审核；

(8) 审查有无重大质量事故和经济损失。

(9) 对现场实际施工情况进行取证并出具取证单。

(10) 对有关重计量、洽商变更、施工图纸与招标图纸差异、暂定数量、暂定单价调整、暂定金额、选择项目、甲供材料、索赔金额等进行审核。

(11) 对工程项目进行工程结算审核，出具工程结算审核报告。并提出改进建议。

## (二) 服务方式

供应商应提供全过程现场跟踪服务，加强与业主相关部门的现场沟通，提供各类专业意见，及时向业主单位汇报工作情况并及时出具跟踪审计报告和结算审核报告。

## 四、质量要求

符合《建设项目全过程造价咨询规程》（CECA/GC4-2017）、《建设工程造价咨询成果文件质量标准》（CECA/GC7-2012）要求及国家、海南省现行有关标准的规定。

## 五、付款方式

1. 跟踪审计委托审计费：协议签订后1个月内，支付跟踪审计委托审计费20%的预付款；进度款按每季度出具的跟踪审计报告核定的工程完成投资额的80%计算支付（扣减相应比例的预付款），余款待工程造价结算跟踪审计报告出具后一个月内一次性付清。

2. 工程造价结算委托审计费：丙方出具工程造价结算审计报告征求意见稿后10个工作日内，支付60%的审计进度款；余款待工程造价结算审计报告出具后10个工作日内一次性付清。

## 第四部分 合同协议（仅供参考）

### 建设工程委托审计协议书

委托方（甲方）：三亚环通工程管理有限公司

受托方（乙方）：

监管方（丙方）：三亚环境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鉴于：三亚环境水质净化有限公司作为三亚市清流园水质净化厂项目全过程跟踪审计业主，将该项目委托给三亚环通工程管理有限公司代为管理（详见附件《三亚市清流园水质净化厂工程建设项目委托管理合同》，乙方对三亚环通工程管理有限公司作为项目代管单位的身份认可，并同意与三亚环通工程管理有限公司签订本项目委托审计协议书，由三亚环通工程管理有限公司代三亚环境水质净化有限公司履行本合同中委托人的权利和义务。本合同甲方委托乙方就三亚市清流园水质净化厂工程进行跟踪审计及工程造价结算审计，并由本项目业主单位支付审计费用。

为了进一步加强三亚市清流园水质净化厂工程管理监督，确保工程建设质量和工程进度，控制工程投资，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中华人民共和国审计法》的要求，

经甲、乙、丙三方友好协商，同意签订本协议。

一、甲方委托乙方对三亚市清流园水质净化厂工程进行跟踪审计和工程造价结算审计。

二、丙方负责对乙方的审计工作进行监督管理，乙方按照丙方的要求

开展跟踪审计和工程造价结算审计。

### 三、跟踪审计和工程造价结算审计内容

#### (一)跟踪审计内容

1. 工程项目前期工作：立项、可研、初步设计、概算、环评、施工许可、施工图设计、工程预算、工程量清单、招标控制价、招投标、政府采购、合同及协议等。

2. 项目单位：管理制度、管理机构、施工现场管理、资金管理、工程决算、工程竣工资料管理等。

3. 设计单位：设计方案、施工设计图、施工过程及现场服务等。

4. 施工单位：施工管理资料、项目经理和主要技术人员、安全文明施工设施、工程质量、工程进度、不同部位子项工程量(含材料用量、机械用量、人工用量)、材料价格、综合单价、工程进度款、工程设计变更、工程签证、隐蔽工程验收、工程竣工验收、工程造价结算、工程竣工资料等。

5. 监理单位：监理管理资料、总监和主要技术人员、监理单位现场监理等。

#### (二)工程造价结算审计内容

建安工程造价结算、工程其他费结算。

### 四、甲方的责任

1. 负责提供跟踪审计和工程造价结算审计所需的资料。
2. 负责提供施工现场跟踪审计办公场地。
3. 配合丙方监督管理和考核乙方的跟踪审计和工程造价结算审计工作。

### 五、乙方的责任

1. 服从丙方的组织领导和监督管理。
2. 负责按丙方审计组的要求编制《跟踪审计和工程造价结算审计实施方案》。
3. 负责按丙方审计组的要求收集有关审计资料，并对收集的审计资料

进行分析研究，查找问题。

4. 负责按丙方审计组的要求现场对每个施工面不间断地进行跟踪审计，对每个施工面完成的子项工程量(含人、材、机数量)、综合单价(含人、材、机价格)和工程质量进行监督，编写跟踪审计日记。

5. 负责按丙方审计组的要求填写跟踪审计台账，每周向丙方审计组汇报跟踪审计情况，如有重大问题要及时向丙方审计组汇报。

6. 负责按丙方审计组的要求派出具有相应专业技术资格或职称的审计人员参加审计，乙方派出的审计人员未经丙方同意不得参与审计；乙方派驻现场的跟踪审计人员中至少有一名土建工程注册造价师（一级造价师）、一名给排水工程师及一名安装工程造价员（二级造价师）常驻现场，保证每个施工面有两名审计人员在现场监督。

7. 负责按丙方审计组的要求进行审计查证、收集审计证据、编制审计取证单和审计工作底稿。

8. 负责按丙方审计组的要求起草跟踪审计报告、跟踪审计简报、跟踪审计整改建议函、跟踪审计汇报材料和审计信息等，每季度出一期跟踪审计报告（含乙方机构跟踪审计报告）。

9. 自收到甲方报送的工程造价结算资料起3个月内，负责按丙方审计组的要求对工程造价结算(含建安工程、工程其他费)进行审计，并收集审计证据、编制审计取证单和审计工作底稿，出具乙方工程造价结算审计报告。

10. 乙方在跟踪审计和工程造价结算审计期间，要服从丙方审计组的领导和工作安排，接受丙方审计组的业务指导，遵守丙方审计“四严禁”工作要求和审计“八不准”工作纪律。

11. 负责按丙方审计组的要求对审计资料进行整理归档。

12. 负责所派出审计人员的健康和安全，有义务解决此类问题对甲方造成的影响并免除甲方责任。

13. 承诺保守在执行审计业务中知悉的国家秘密、商业秘密，对于执

行审计业务取得的资料、形成的审计记录和掌握的相关情况，不对外提供和披露，不得用于与审计工作无关的事宜，所有资料在审计结束后全部移交丙方。

## 六、丙方的责任

1. 负责对乙方的跟踪审计和工程造价结算审计工作进行监督管理和业务指导。

2. 负责协调与跟踪审计和工程造价结算审计有关的事宜，配合乙方对有关单位及有关人员进行审计调查。

3. 负责考核乙方的跟踪审计和工程造价结算审计工作质量，考核分为优秀、合格和不合格三个等次，考核内容包括但不限于：执行甲方和丙方工作指令、审计工作完成度、现场审计人员履职、审计质量、审计效率、审计工作纪律和乙审计资料归档等情况。

4. 负责监督乙方派出的审计人员，如存在下列情形的，丙方有权要求乙方更换审计人员：

与被审计单位负责人或者有关主管人员有夫妻关系、直系血亲关系、三代以内旁系血亲以及近姻亲关系；

,与被审计单位或者审计事项有直接经济利益关系；

f可能损害审计独立性的其他情形；

④不符合丙方要求的专业技术资格或职称；

## 七、委托审计费

### (一) 委托审计费计算

委托审计费计算参考《海南省发展改革厅、海南省建设厅关于规范工程造价咨询服务收费有关问题的通知》(琼发改收费[2007]170号)的有关规定，暂按建安工程施工合同价\_\_

\_\_\_\_\_万元计算，委托审计费共计\_\_\_\_\_万元，具体计算过程如下：

1. 跟踪审计委托审计费：

\_\_\_×\_\_\_%=\_\_\_万元，最终以工程造价结算审计核定的工程造价为基

数，按差额定率累进计费（10000万元及以下费率5.36%，10000万元以上费率3.24‰）。

2. 工程造价结算委托审计费：

\_\_\_×\_\_\_‰=\_\_\_万元，最终以工程造价结算审计核定的工程造价为基数，按差额定率累进计费（10000万元及以下费率2.6‰，10000万元以上费率2.4‰）。

## （二）付款时间

1. 跟踪审计委托审计费：协议签订后1个月内，支付跟踪审计委托审计费20%的预付款；进度款按每季度出具的跟踪审计报告核定的工程完成投资额的80%计算支付（扣减相应比例的预付款），余款待工程造价结算跟踪审计报告出具后一个月内一次性付清。

2. 工程造价结算委托审计费：丙方出具工程造价结算审计报告征求意见稿后10个工作日内，支付60%的审计进度款；余款待工程造价结算审计报告出具后10个工作日内一次性付清。

3. 因乙方提供的票据等请款材料延迟或不符合业主单位要求而导致业主单位付款延迟的，业主单位不承担延迟付款的违约责任。

4. 因财政拨款迟延、业主单位内部审批及不可抗力因素导致业主单位逾期付款的，不视为业主单位违约，乙方表示理解且不追究业主单位的违约责任。

## （三）付款方式

1. 本合同所有费用均以转帐方式支付，支付前乙方凭丙方出具的跟踪审计报告、工程造价结算跟踪审计报告和付款通知单、增值税专用发票，向项目业主单位申请付款。

2. 项目业主单位对乙方的付款申请及发票审核无误后，按协议约定的付款时间及时支付委托审计费。若乙方未能按时提供付款申请及发票，由此导致的延期付款的责任由乙方自行承担，且乙方不得以此作为拒绝履行合同义务的抗辩。



乙方指定以下银行账户为收款账户：

户 名：

开户银行：

帐 号：

#### (四) 奖罚

1. 考核结果为优秀等级，奖励5%的委托审计费。
2. 考核结果为不合格等级，扣减10%的委托审计费。

#### (五) 特别约定

除甲方或丙方单方面组织到外地（三亚市辖区外）咨价、考察、调查等发生的旅差费之外，其余一切费用包含在委托审计费里。

#### 八、违约处理

1. 乙方不服从甲方或丙方的领导、未按甲方或丙方的要求开展跟踪审计和工程造价结算审计工作、违反审计“四严禁”工作要求和审计“八不准”工作纪律的，甲方有权无条件单方解除本协议，有权要求乙方将已支付费用予以退还，不向乙方支付任何费用、不对乙方给予任何赔偿。

2. 乙方跟踪审计和工程造价结算审计工作成果考核结果不合格的，扣减10%的委托审计费。

3. 乙方在提供服务的过程中，应对本项目的全部资料严格保密，不得丢失和外泄，更不得挪作他用，因乙方故意或过失将相关资料信息泄露导致甲方、丙方、项目业主损失的，乙方除应支付向其支付合同总价款30%的违约金外还应赔偿受损方全部损失。

#### 九、协议生效、变更与终止

1. 本协议自叁方签字盖章之日起生效。

2. 由于非甲、乙、丙叁方的原因使跟踪审计和工程造价结算审计工作不能或无需履行时，甲、乙、丙叁方应及时终止协议并商定服务酬金结算方式。

3. 乙方要求变更或解除协议时，应当提前15日以书面形式通知甲方和

丙方;因变更或解除协议使甲方、丙方及业主单位遭受损失的,应由乙方负责赔偿。

4. 乙方派出的审计人员由于专业技术能力或职业道德等原因不能令丙方满意时,丙方可要求乙方调换人员,乙方须在15个工作日内无条件接受并执行,两次调换人员后仍不达丙方要求的,甲方和丙方可终止乙方本次跟踪审计和工程造价结算审计工作,乙方已完成的跟踪审计和工程造价结算审计工作的服务酬金按本协议第七条约定清算。

#### 十、协议争议的解决

三方约定,本协议履行过程中发生争议时,三方应本着友善的态度及时协商解决;如协商不能解决,三方均可向三亚市城郊人民法院提起诉讼,违约方应当承担守约方因诉讼发生的律师费、诉讼费、保全费、执行费等一切合理费用。。

#### 十一、其他

本协议一式玖份,甲方叁份,乙方叁份,丙方叁份,均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以下无正文,为签章页)

甲方: 三亚环通工程管理(签章) 乙方: (签章)

有限公司

法人代表或委托人:

法人代表或委托人:

联系电话:

联系电话:

开户银行:

开户银行:

账号:

账号:

时间: 年 月 日

时间: 年 月 日

丙方: 三亚环境投资集团有限公司(签章)

代表人：

联系电话：

时间： 年 月 日

# 第五部分 磋商程序、方法和标准

## 一、总则

1、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和《政府采购竞争性磋商采购方式管理暂行办法》等法律和规章，结合本采购项目特点制定本评审办法。

2、磋商工作由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负责组织，评审由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依法组建的磋商小组负责。磋商小组由采购人代表和有关技术、经济等方面的专家组成。

3、磋商小组成员应当按照客观、公正、审慎的原则，根据磋商文件规定的评审程序、评审方法和评审标准进行独立评审。未实质性响应磋商文件的响应文件按无效响应处理，磋商小组应当告知提交响应文件的供应商。

4、评审过程严格保密。供应商对磋商小组的评审过程或合同授予决定施加影响的任何行为都可能导致其响应文件被拒绝。

5、磋商小组发现磋商文件表述不明确或需要说明的事项，可提请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书面解释说明。

6、磋商小组对响应文件的判定，只依据响应文件和磋商过程中认定的文件，不依据磋商后的任何外来证明。

## 二、评审程序、评审方法和评审标准

### 1、初步审查

1.1 磋商小组应根据资格性审查表（见附件1）和符合性审查表（见附件2）在对响应文件进行审查，可以要求供应商对响应文件中含义不明确、同类问题表述不一致或者有明显文字和计算错误的内容等作出必要的澄清、说明或者更正。供应商的澄清、说明或者更正应当由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表签字。由授权代表签字的，应当附法定代表人授权书。

### 2、分别与单一供应商进行磋商

2.1 磋商小组所有成员应当集中与单一供应商分别进行磋商，并给予所有参加磋商的供应商平等的磋商机会。

2.2 在磋商过程中，磋商小组可以根据磋商文件和磋商情况实质性变动采购需求中的技术、服务要求以及合同草案条款，但不得变动磋商文件中的其他内容。实质性变动的内容，须经采购人代表确认。对磋商文件作出的实质性变动是磋商文件的有效组成部分，磋商小组应当及时以书面形式同时通知所有参加磋商的供应商。供应商应当按照磋商

商文件的变动情况和磋商小组的要求重新提交响应文件，并由其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由授权代表签字的，应当附法定代表人授权书。

### 3、供应商提交最后报价

3.1 磋商文件能够详细列明采购标的的技术、服务要求的，磋商结束后，磋商小组应当要求所有实质性响应的供应商在规定时间内提交最后报价，提交最后报价的供应商不得少于3家。磋商文件不能详细列明采购标的的技术、服务要求，需经磋商由供应商提供最终设计方案或解决方案的，磋商结束后，磋商小组应当按照少数服从多数的原则投票推荐3家以上供应商的设计方案或者解决方案，并要求其在规定时间内提交最后报价。最后报价是供应商响应文件的有效组成部分。

3.2 已提交响应文件的供应商，在提交最后报价之前，可以根据磋商情况退出磋商。

#### 3.3 关于政策性优惠

##### 3.3.1、小微企业

3.3.1.1 小微企业（供应商）：指符合《小企业划型标准规定》的投标人，通过投标提供该企业制造的货物，由该企业承担的工程或者服务，或者提供其他小微企业制造的货物。本项所指货物不包括使用大型、中型企业注册商标的货物。

3.3.1.2 投标人为中小型企业，必须提供“中小企业声明函”（详见格式）。

中小企业认定标准为：

（1）本规定所称中小企业划分标准，是指国务院有关部门根据企业从业人员、营业收入、资产总额等指标制定的中小企业划型标准（工信部联企业〔2011〕300号和国统字〔2017〕213号）。

（2）小型、微型企业提供有中型企业制造的货物的，视同为中型企业；小型、微型、中型企业提供有大型企业制造的货物的，视同为大型企业。

##### 3.3.2、监狱企业

3.3.2.1 监狱企业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时，应当提供由省级以上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含新疆生产建设兵团）等出具的属于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

##### 3.3.3、残疾人福利性单位

3.3.3.1符合财政部 民政部 中国残疾人联合会《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号要求。投标人为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必须提供“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

3.3.3.2 中标、成交供应商为残疾人福利性单位的，采购人或者其委托的采购代理

机构应当随中标、成交结果同时公告其《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接受社会监督。

特别声明:对于未能按照要求填写及未能提供证明资料或提供资料不完整的视同未提供。

**如有虚假骗取政策性优惠，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3.3.3.3 投标人的报价或者某些分项报价明显不合理或者低于成本价，有可能影响商品质量和不能诚信履约的，评标委员会有权在评标现场要求投标人在规定时间内出具相关证明材料予以解释说明，并提交相关证明材料。评标委员会有权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反不正当竞争法》相关规定，对投标人出具相关证明材料不予认同，将其视为无效报价，投标文件做无效投标文件处理。**

#### **4、综合评分**

4.1 经磋商确定最终采购需求和提交最后报价的供应商后，由磋商小组采用综合评分法对提交最后报价的供应商的响应文件和最后报价进行综合评分。

综合评分法，是指响应文件满足磋商文件全部实质性要求且按评审因素的量化指标评审得分最高的供应商为成交候选供应商的评审方法。

4.2 综合评分法评审标准中的分值设置应当与评审因素的量化指标相对应。磋商文件中没有规定的评审标准不得作为评审依据。

评审时，磋商小组各成员应当独立对每个有效响应的文件进行评价、打分，然后汇总每个供应商每项评分因素的得分。

#### **5、推荐成交候选供应商**

5.1 磋商小组根据综合评分情况，按照评审得分由高到低顺序推荐3名以上成交候选供应商，并编写评审报告。

5.2符合《政府采购竞争性磋商采购方式管理暂行办法》第二十一条第三款情形的和《财政部关于政府采购竞争性磋商采购方式管理暂行办法有关问题的补充通知》，可以推荐2家成交候选供应商。评审得分相同的，按照最后报价由低到高的顺序推荐。评审得分且最后报价相同的，按照技术指标优劣顺序推荐。

5.3 注意，采购人按照推荐的成交候选人顺序确定成交人，不能认为采购人只能确定第一成交候选人为成交人，采购人有正当理由的，可以确定后一顺序中标候选人为成交人，依次类推。磋商文件未规定的，采取随机抽取方式确定。

#### **6、编写评审报告**

评审报告应当包括以下主要内容：

6.1邀请供应商参加采购活动的具体方式和相关情况；

6.2响应文件开启日期和地点；

6.3获取磋商文件的供应商名单和磋商小组成员名单；

6.4评审情况记录和说明，包括对供应商的资格审查情况、供应商响应文件评审情况、磋商情况、报价情况等；

6.5提出的成交候选供应商的排序名单及理由。

## **7、终止采购**

出现下列情形之一的，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应当终止竞争性磋商采购活动，发布项目终止公告并说明原因，重新开展采购活动：

7.1因情况变化，不再符合规定的竞争性磋商采购方式适用情形的；

7.2出现影响采购公正的违法、违规行为的；

7.3除《政府采购竞争性磋商采购方式管理暂行办法》第二十一条第三款规定的情形和《财政部关于政府采购竞争性磋商采购方式管理暂行办法有关问题的补充通知》外，在采购过程中符合要求的供应商或者报价未超过采购预算的供应商不足3家的。

在采购活动中因重大变故，采购任务取消的，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应当终止采购活动，通知所有参加采购活动的供应商，并将项目实施情况和采购任务取消原因报送本级财政部门。

## 附件 1：资格性审查表

### ★资格性审查表

序号	评审因素	评审标准	响应情况
1	信用查询	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将在响应文件递交截止后查询供应商的信用记录，供应商在“中国执行信息公开网”( <a href="http://zxgk.court.gov.cn/shixin/">http://zxgk.court.gov.cn/shixin/</a> )没有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信用中国”网站( <a href="http://www.creditchina.gov.cn">www.creditchina.gov.cn</a> )没有被列入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名单和“中国政府采购网”( <a href="http://www.ccgp.gov.cn">www.ccgp.gov.cn</a> )没有被列入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信息记录名单（需提供承诺书和截图，并由采购人和代理机构于开标现场实时查询核实）	
2	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能力的法人、其他组织或者自然人	（1）供应商为法人，应提交营业执照或法人登记书或批准文件复印件加盖公章；（2）供应商为非法人组织的，应提交依法登记证书复印件加盖公章；（3）供应商为个体工商户的，应提交个体工商户营业执照复印件加盖公章；（4）供应商为自然人的，应提交自然人的身份证明；	
3	财务状况	需提供资格承诺函或2022年(或2023年)度经审计的财务报告或2023年至今任意一个月的财务报表（含资产负债表、利润表（非盈利性单位可不提供）、现金流量表）并加盖公章；	
4	设备和技术能力	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提供承诺书）	
5	社保	需提供资格承诺函或2023年至今任意1个月的社会保险缴费记录复印件加盖公章；	
6	纳税	需提供资格承诺函或2023年至今任意1个月的纳税记录复印件加盖公章。（零纳税须提供税务部门盖章的纳税申报表）；	
7	环保记录声明	提供无环保类行政处罚记录声明函；	
8	声明	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成立不足三年的从成立之日起计算）（提供无重大违法记录声明函加盖公章）；	
9	信用承诺书	提供“采购供应商信用承诺书”；	
10	资质	供应商中的工程造价咨询企业须在海南省工程建设标	



		准定额信息网完成《诚信档案手册》登记，并打印海南省工程建设标准定额信息网生成的“海南省建设工程造价咨询企业信用管理手册”（提供复印件加盖公章）	
11	响应文件份数	符合磋商文件的要求	
12	有效期	自响应文件开启之日起60天	
13	质量要求	合格	
14	服务期限（工期）	符合磋商文件的要求	
15	不存在附有采购人不能接受的条件或者不符合磋商文件规定的其他实质性要求	符合磋商文件要求	
16	商务、技术、服务应答内容响应磋商文件的实质性要求的	符合磋商文件要求	

1、表中只需填写“√、通过”或者“×、不通过”。

2、结论采用“一项否决”原则。只有全部审查项目都是“√、通过”的，结论才能是“合格”；只要其中一项是“×、不通过”的，结论只能是“不合格”。

3、只有结论是合格的投标人，才能进入下一轮评审；不合格的被淘汰。

4、“响应文件审查表”中的每一项条款均为实质性要求，投标人必须满足，有任何一项不满足都将会导致磋商失败，请投标人认真对待。证明材料需附于响应文件中。

## 附件 2：评标标准和方法

序号	评审内容	评分标准
<b>价格部分（30分）</b>		
1	投标报价 (30分)	<p>评标基准值=满足招标文件要求且投标价格最低的投标报价为评标基准价。</p> <p>投标报价得分=(评标基准价 / 投标报价) × 30% × 100</p> <p>评标委员会认为投标人的报价明显低于其他通过符合性审查投标人的报价，有可能影响产品质量或者不能诚信履约的，应当要求其在评标现场合理的时间内提供书面说明，必要时提交相关证明材料；投标人不能证明其报价合理性的，评标委员会应当将其作为无效投标处理。</p>
<b>商务部分（15分）</b>		
2	项目业绩 (5分)	<p>2021年1月1日以来承接过工程类全过程跟踪审计或结算审核服务业绩的，每个得1分，满分5分。</p> <p>注：业绩时间以合同签订为准，提供合同复印件并加盖单位公章。</p>
3	人员配备 (10分)	<p>一、项目负责人 项目负责人具备一级造价工程师执业资格的得6分，本项满分6分。（证明材料：提供造价师执业资格证、注册证及近3个月在本单位缴纳社保清单复印件加盖公章；）</p> <p>二、其他配备人员 除项目负责人外，拟派具有相关专业中级（含以上）职称或一级造价工程师的得4分，本项满分4分。 （证明材料：专业以造价师资格证为准。以上人员须提供造价师执业资格证、注册证或职称证及近3个月在本单位缴纳社保清单复印件。）</p>
<b>技术部分（55分）</b>		
4	项目实施方案 (15分)	<p>1、投标人根据本项目采购需求编制全过程跟踪审计和结算审核实施方案，且应包括以下内容： （1）项目实施方案；（2）工作范围；（3）工作内容；（4）工作流程及工作方法。 编制并提供上述每1项内容，得2分，满分8分，未提供者不得分。</p> <p>2、同时从上述各项细化方案内容的详细程度、可行性、适用性、科学性、先进性、针对性、内容全面具体、可操作性强、满足采购需求等方面进行进一步量化详细评审： （1）完全满足项目需求及上述评审因素细化点，得7分； （2）基本满足项目需求及上述评审因素细化点，得4分； （3）不能满足项目需求，存在不合理部分，评审因素细化点不全，得1分； （4）内容缺失或无相关内容，得0分。</p> <p>3、以上满分15分。</p>

5	质量、安全管理措施 (10分)	<p>1、投标人根据本项目采购需求编制质量、安全管理措施方案，且应包括以下内容：</p> <p>(1) 质量保证制度；(2) 质量控制措施；(3) 安全管理措施。编制并提供上述每1项内容，得1分，满分3分，未提供者不得分。</p> <p>2、同时从上述各项细化方案内容的详细程度、可行性、适用性、科学性、先进性、针对性、内容全面具体、可操作性强、满足采购需求等方面进行进一步量化详细评审：</p> <p>(1) 完全满足项目需求及上述评审因素细化点，得7分；</p> <p>(2) 基本满足项目需求及上述评审因素细化点，得5分；</p> <p>(3) 不能满足项目需求，存在不合理部分，评审因素细化点不全，得1分；</p> <p>(4) 内容缺失或无相关内容，得0分。</p> <p>3、以上满分10分。</p>
6	进度措施 (10分)	<p>1、投标人根据本项目采购需求编制目进度保证制度和措施方案，且应包括以下内容：</p> <p>(1) 工作完成时限的保证措施，及时响应及解决遇到问题的时限承诺；(2) 廉洁纪律保证措施以及；(3) 成果资料归档制度。(4) 进度保证制度和措施方法。编制并提供上述每1项内容，得1分，满分4分，未提供者不得分。</p> <p>2、同时从上述各项细化方案内容的详细程度、可行性、适用性、科学性、先进性、针对性、内容全面具体、可操作性强、满足采购需求等方面进行进一步量化详细评审：</p> <p>(1) 完全满足项目需求及上述评审因素细化点，得6分；</p> <p>(2) 基本满足项目需求及上述评审因素细化点，得3分；</p> <p>(3) 不能满足项目需求，存在不合理部分，评审因素细化点不全，得1分；</p> <p>(4) 内容缺失或无相关内容，得0分。</p> <p>3、以上满分10分。</p>
7	组织协调方案 (10分)	<p>1、投标人根据本项目采购需求编制方案，且应包括以下内容：</p> <p>(1) 审核目标；(2) 组织机构；(3) 人员配套。(4) 人员职责分工。编制并提供上述每1项内容，得1分，满分4分，未提供者不得分。</p> <p>2、同时从上述各项细化方案内容的详细程度、可行性、适用性、科学性、先进性、针对性、内容全面具体、可操作性强、满足采购需求等方面进行进一步量化详细评审：</p> <p>(1) 完全满足项目需求及上述评审因素细化点，得6分；</p> <p>(2) 基本满足项目需求及上述评审因素细化点，得3分；</p> <p>(3) 不能满足项目需求，存在不合理部分，评审因素细化点不全，得1分；</p> <p>(4) 内容缺失或无相关内容，得0分。</p> <p>3、以上满分10分。</p>
8	重难点分析方案 (10分)	<p>1、投标人根据本项目采购需求编制方案，且应包括以下内容：</p> <p>(1) 重点难点剖析；(2) 应对措施。编制并提供上述每1项内容，得2分，满分4分，未提供者不得分。</p> <p>2、同时从上述各项细化方案内容的详细程度、可行性、适用性、科学</p>

	<p>性、先进性、针对性、内容全面具体、可操作性强、满足采购需求等方面进行进一步量化详细评审：</p> <p>(1) 完全满足项目需求及上述评审因素细化点，得6分；</p> <p>(2) 基本满足项目需求及上述评审因素细化点，得3分；</p> <p>(3) 不能满足项目需求，存在不合理部分，评审因素细化点不全，得1分；</p> <p>(4) 内容缺失或无相关内容，得0分。</p> <p>3、以上满分10分</p>
<p>注：技术方案编制应精简、文字宜精炼、内容具有针对性，总体控制在300 页以内，如超过300页酌情扣分。</p>	

# 第六部分响应文件格式

(正本/副本)

三亚市清流园水质净化厂项目全过程跟踪  
审计（第二次）

## 磋商响应文件

以下封面仅供参考

采购人：

项目名称：

项目编号：

投标人： \_\_\_\_\_（盖章）

地 址： \_\_\_\_\_

日 期：       年    月    日

（响应文件格式是磋商文件的通用格式。投标人应根据采购项目性质的不同，提交与本项目相关的格式文件或按符合本行业惯例的格式提交格式文件。与本项目无关的格式文件可以忽略。）

### 一、资格性审查表

序号	审查因素	评审标准	响应文件对应页码
1			
2			
3			
4			
5			

注：可自行加减行

## 二、报价文件格式

### 1、磋商函

（采购人）：

我们仔细阅读并全面研究了\_\_\_\_\_（项目编号：\_\_\_\_\_）磋商文件，决定响应磋商文件的邀请，参与本项目。

1、我方愿意以人民币（大写）\_\_\_\_\_元（¥\_\_\_\_\_）的总报价，服务期限\_\_\_\_，进行服务工作。

2、我们充分理解并完全接受合同协议书中的各项约定，没有任何异议，不附加任何条件。

3、如果我们被授予合同，我们将严格履行合同规定的责任和义务，保证按期、按质、按量完成合同义务。

4、我们同意按磋商文件中的规定，本响应文件的有效期限为开启响应文件后 60 日历天。

5、我们愿意提供采购方在磋商文件中要求的所有资料。

6、我们愿意遵守采购公告及磋商文件中明示的收费标准。

7、我们承诺响应文件在提交响应文件截止时间后至磋商有效期截止前保持有效，不作任何更改和变动。

供应商：（填写名称并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或盖章）

地址：

邮政编码：

联系人：

联系电话：

电子邮件：

传真：

日期：    年    月    日

## 2、报价一览表格式

项目编号：

金额单位：元

序号	名称	单位	数量	单价	合价	服务期限
1	三亚市清流园水质净化厂项目全过程跟踪审计(第二次)	项	1			
本项目合计报价：						
1、供应商企业类型：大型（ ） 中型（ ） 小型（ ） 微型（ ）						
2、供应商是否为监狱企业：是（ ） 否（ ）						
3、供应商是否为残疾人福利性单位：是（ ） 否（ ）						

供应商：（填写名称并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签字或盖章）

日期： 年 月 日

注：1、供应商企业类型、是否监狱企业栏和是否残疾人福利性单位栏，供应商须在相应的括号里打勾（√），否则承担不利后果。

2、本项目对小型和微型企业（且所投产品为小微型企业生产）、监狱企业、残疾人福利性单位的报价给予**10%**的扣除，用扣除后的价格参与价格评审。扣除后的价格仅用来计算价格得分，成交金额以**原报价为准**。供应商须按要求提供相关材料（格式文件附后），否则将不进行价格扣除。

**3、供应商同时为小微型企业、监狱企业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的，评审中只享受一次价格扣除，不重复进行价格扣除。**

4、供应商应如实填写企业信息，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 3、分项报价明细表

项目名称：

招标编号：

序号	品目	单位	数量	单价	小计	备注
投标报价合计（1+N）						
分项报价合计大写：						

供应商：（填写名称并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签字或盖章）

日期：年月日

注：①投标人必须按“分项报价明细表”的格式详细报出投标总价的各个组成部分的报价，否则作无效投标处理。

②“分项报价明细表”各分项报价合计应当与“报价一览表”报价合计相等。

#### 4、法人代表身份证明和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格式

##### 法人代表身份证明

投标人名称：

注册号：

注册地址：

成立时间： 年 月 日

经营范围：

姓名： 性别： 年龄： 系 （投标人

名称）的法定代表人。

特此说明。

附件：法定代表人身份证复印件

法定代表人签字：

投标人名称： （盖章）

日 期：

## 5、法人授权委托书

本授权委托书声明：我（姓名）系（投标单位名称）的法定代表人，现授权委托（姓名）为我公司代理人，以本公司的名义参加（代理公司）组织的（项目名称和项目编号）的招标活动。代理人在开评标过程中所签署的一切文件、处理与本招标活动有关的除质疑（须另附书面形式的质疑函及符合94号令第八条要求的授权委托书）之外的一切事务，我均予以承认。

代理人在授权委托书有效期内签署的所有文件不因授权委托的撤销而失效。除非有撤销授权委托的书面通知，本授权委托书自投标开始至评审结束完毕止。

代理人无转委托权。特此委托。

投标人：（填写名称并盖章）

法定代表人：（签字或盖章）

授权代表：（签字或盖章）

日期： 年 月 日

附：委托代理人身份证正反面复印件（加盖公章）

## 6、中小企业声明函

### 中小企业声明函

本公司（联合体）郑重声明，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的规定，本公司（联合体）参加\_\_\_\_（单位名称）的\_\_\_\_（项目名称、项目编号及包号）采购活动，工程的施工单位全部为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或者：服务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承接）。相关企业（含联合体中的中小企业、签订分包意向协议的中小企业）的具体情况如下：

1. \_\_\_\_（标的名称），属于其他未列明行业；承建（承接）企业为\_\_\_\_（企业名称），从业人员\_\_\_\_\_人，营业收入为\_\_\_\_\_万元<sup>1</sup>，资产总额为\_\_\_\_\_万元<sup>1</sup>，属于（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2. \_\_\_\_（标的名称），属于其他未列明行业；承建（承接）企业为\_\_\_\_（企业名称），从业人员\_\_\_\_\_人，营业收入为\_\_\_\_\_万元<sup>1</sup>，资产总额为\_\_\_\_\_万元，属于（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

以上企业，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

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企业名称（盖章）：

日 期： 年 月 日

注：1、从业人员、营业收入、资产总额填报上一年度数据，无上一年度数据的新成立企业可不填报。

2、供应商提供《中小企业声明函》内容不实的，属于“隐瞒真实情况，提供虚假资料的”情形，依照有关规定追究相应责任。

3、文件中明确的所属的行业划分已确定，不得随意修改，否则不享受价格优惠扣除。

4、小型、微型企业提供中型企业制造的货物的，视同为中型企业。

## 7、 监狱企业证明文件

监狱企业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时，应当提供由省级以上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含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出具的属于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

单位名称（盖章）：

日期： 年 月 日

注：

- 1、在政府采购活动中，监狱企业视同小型、微型企业，享受预留份额、评审中价格扣除等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的政府采购政策。
- 2、供应商为非监狱企业的，可不提供此项证明文件。

## 8、 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

### 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

本单位郑重声明，根据《财政部 民政部 中国残疾人联合会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号）的规定，本单位为符合条件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且本单位参加\_\_\_\_\_单位的\_\_\_\_\_项目采购活动提供本单位制造的货物（由本单位承担工程/提供服务），或者提供其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制造的货物（不包括使用非残疾人福利性单位注册商标的货物）。

本单位对上述声明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单位名称（盖章）：

日期： 年 月 日

注：

1、残疾人福利性单位视同小型、微型企业，享受预留份额、评审中价格扣除等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的政府采购政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属于小型、微型企业的，不重复享受政策。

2、中标、成交供应商为残疾人福利性单位的，采购代理机构将随中标、成交结果同时公告其《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接受社会监督。

3、供应商为非残疾人福利性单位的，可不提供此声明。

### 三、商务响应文件

#### 1、商务条款偏离表格式

#### 商务条款偏离一览表

项目名称：三亚市清流园水质净化厂项目全过程跟踪审计（第二次）

项目编号：HNJY-2024-001-1

序号	项目	磋商文件要求	响应情况	偏离程度	证明材料
1	投标人资格证明文件	符合磋商文件对投标人资格的要求			见响应文件__页
3	响应文件份数	一份正本贰份副本一份电子版			/
4	磋商有效期	自响应文件开启之日起60日历天			见响应文件__页
5	服务期限	符磋商文件要求			见响应文件__页
6	响应文件的签署符合招标文件要求	符磋商文件要求			/
7	其他...				

投标人：（填写名称并盖章）

法人或授权代表：（签字或盖章）

日期：

## 2、项目管理机构

### (一) 项目管理机构组成表

职务	姓名	职称	执业或职业资格证明				本项目拟任职务
			证书名称	级别	证号	专业	

注：可自行加行

投标人：（填写名称并盖章）

法人或授权代表：（签字或盖章）

日期：



(二) 主要人员简历表

姓名		年龄		学历	
职称		职务		拟在本项目任职	
毕业学校	年毕业于 学校 专业				
主要工作经历					
时间	参加过的类似项目		担任职务		发包人

### 3、投标人基本情况表

#### 投标人基本情况表

投标人名称						
注册地址				邮政编码		
联系方式	联系人			电话		
	传真			网址		
法定代表人	姓名		技术职称		电话	
技术负责人	姓名		技术职称		电话	
成立时间				员工总人数：		
企业资质等级				其中	项目经理	
营业执照号					高级职称人员	
注册资金					中级职称人员	
开户银行					初级职称人员	
账号					普通职工	
经营范围						
备注						

投标人：（填写名称并盖章）

法人或授权代表：（签字或盖章）

日期：

## 4、项目管理机构

### (一) 项目管理机构组成表

职务	姓名	职称	执业或职业资格证明				备注
			证书名称	级别	证号	专业	

供应商：（填写名称并盖章）

法人或授权代表：（签字或盖章）

日期：

## (二) 主要人员简历表

姓名		年龄		学历	
职称		职务		拟在本合同任职	
毕业学校	年毕业于 学校 专业				
主要工作经历					
时间	参加过的类似项目		担任职务	发包人及联系电话	

## 5、 资格证明文件

- 1、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将在响应文件递交截止后查询供应商的信用记录，供应商在“中国执行信息公开网”(<http://zxgk.court.gov.cn/shixin/>)没有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http://www.creditchina.gov.cn))没有被列入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名单和“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http://www.ccgp.gov.cn))没有被列入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信息记录名单（需提供承诺书和截图，并由采购人和代理机构于开标现场实时查询核实）
- 2、（1）供应商为法人，应提交营业执照或法人登记书或批准文件复印件加盖公章；（2）供应商为非法人组织的，应提交依法登记证书复印件加盖公章；（3）供应商为个体工商户的，应提交个体工商户营业执照复印件加盖公章；（4）供应商为自然人的，应提交自然人的身份证明；
- 3、需提供资格承诺函或2022年(或2023年)度经审计的财务报告或2023年至今任意一个月的财务报表（含资产负债表、利润表（非盈利性单位可不提供）、现金流量表）并加盖公章；
- 4、需提供资格承诺函或2023年至今任意1个月的社会保障缴费记录复印件加盖公章；
- 5、需提供资格承诺函或2023年至今任意1个月的纳税记录复印件加盖公章。（零纳税须提供税务部门盖章的纳税申报表）；
- 6、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提供承诺书）
- 7、提供无环保类行政处罚记录声明函；
- 8、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成立不足三年的从成立之日起计算）（提供无重大违法记录声明函加盖公章）；
- 9、提供“政府采购供应商信用承诺书”；
- 10、供应商中的工程造价咨询企业须在海南省工程建设标准定额信息网完成《诚信档案手册》登记，并打印海南省工程建设标准定额信息网生成的“海南省建设工程造价咨询企业信用管理手册”（提供复印件加盖公章）
- 11、其他（投标人认为需要提供的其它资格证明文件）。

附件

## 资格承诺函

致：\_\_\_\_\_（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

我单位参与\_\_\_\_\_（项目名称）\_\_\_\_\_（项目编号：\_\_\_\_\_）项目的政府采购活动，现承诺如下：

1. 我单位具有符合采购文件资格要求的财务状况报告。
2. 我单位具有符合采购文件资格要求的依法缴纳税收的相关证明材料。
3. 我单位具有符合采购文件资格要求的依法缴纳社会保障资金的相关证明材料。
4. 如违反上述承诺，同意将相关失信行为纳入三亚市信用信息共享平台。
5. 同意此承诺书在“信用中国（三亚）”网站公示，接受社会各界监督。

若我单位承诺不实，自愿承担提供虚假材料谋取中标、成交的法律责任。

承诺投标人（全称并加盖公章）：\_\_\_\_\_

单位负责人或授权代表（签字）：\_\_\_\_\_

日期：\_\_\_\_\_

-----  
说明：1. 投标人可自行选择是否提供本承诺函，若不提供本承诺函的，应按采购文件要求提供相应的证明材料。

2. 投标人可删减 1-3 承诺事项，如删去承诺第 1 项的，则应按采购文件要求提供财务状况报告。

**附件：**

**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承诺书**

致：（采购人）

我单位参与你公司组织的（项目名称） 采购活动，现承诺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如有虚假承诺，愿承担一切法律责任。

特此承诺。

投标人：（填写名称并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委托人：（签字或盖章）

日期： 年 月 日

附件：

## 信用查询承诺书

我公司在“中国执行信息公开网”(<http://zxgk.court.gov.cn/shixin/>)查询：没有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在“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http://www.creditchina.gov.cn))查询：没有被列入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名单；在“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http://www.ccgp.gov.cn))查询：没有被列入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信息记录名单。

供应商（填写名称并盖章）： \_\_\_\_\_  
\_\_\_\_\_年\_\_\_\_月\_\_\_\_日

- 1、信用记录查询渠道：“信用中国”网站 (<http://www.creditchina.gov.cn/>)、“中国执行信息公开网” (<http://zxgk.court.gov.cn/shixin/>)、中国政府采购网 (<http://www.ccgp.gov.cn/>) 等渠道查询相关主体信用记录。
- 2、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及其他不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条件的供应商，拒绝参与本项目投标。

**备注：**开标现场查询不符合要求的将导致废标，请供应商参考信用查询示范截图（查询示范附后）。



## 现场查询示范：

### 查询示范 1：失信被执行人

**中国执行信息公开网**  
——司法为民 司法便民——

失信将受到信用惩戒!

**失信被执行人(自然人)公布**

姓名/名称	证件号码
毕国军	1326231967****2016
熊印富	1308221982****6218
郑刚	5102021973****0919
钟来平	5129211973****3853
雍先全	5129011961****2911

**失信被执行人(法人或其他组织)公布**

姓名/名称	证件号码
北京远翰国际教育咨询有限责任公司	55140080-1
北京远翰国际教育咨询有限责任公司	55140080-1
北京远翰国际教育咨询有限责任公司	55140080-1
河池市弘农加油站	9145120159****977J
河池市弘农加油站	9145120159****977J

**查询条件**

被执行人姓名/名称: 海南骏盈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身份证号码/组织机构代码: 需完整填写

省份: 全部

验证码: qkxx

**查询结果**

在全国范围内没有找到 海南骏盈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相关的结果。

### 查询示范 2：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

信用中国  
WWW.CREDITCHINA.GOV.CN

信用信息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疑点文章

请输入主体名称或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您所在的位置: 首页 > 信用服务 > 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

**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

海南骏盈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查询结果**

很抱歉，没有找到您搜索的数据。

### 查询示范 3：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

信用中国 WWW.CREDITCHINA.GOV.CN

信用信息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站内文章

请输入企业名称或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搜索

首页 信用动态 政策法规 信息公示 信用服务 信用研究 诚信文化

信用承诺 信息+ 联合奖惩 个人信用 行业信用 城市信用 网站导航

您所在的位置: 首页 > 信用服务 > 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

**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

海南盈益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查询

**查询结果**

很抱歉，没有找到您搜索的数据

11:02:54  
2023年11月2日 九月十九

2023年11月

今天 九月十九

设置日历以查看你的日程安排

开始

隐藏日程设置

财政部唯一指定政府采购信息网络发布媒体 国家级政府采购专业网站 服务热线: 400-810-1996

**中国政府采购网**  
中国政府购买服务信息平台  
www.cccp.gov.cn

首页 政策法规 购买服务 监督检查 信息公告 国际专栏

当前位置: 首页 > 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

**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信息记录**  
www.cccp.gov.cn

企业名称: 海南盈益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执法单位: 处罚日期: 重罚前, 请至少输入一个查询条件 查找 重置

序号	企业名称 (或组织机构代码)	企业地址	严重违法失信行为 的具体情形	处罚结果	处罚依据	处罚日期	公布日期	执法单位
没有该企业的相关记录 本次查询的企业: 海南盈益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本次查询的时间: 2023年11月02日 11:03:03								

提示: 本平台信息依据《关于报送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信息记录的通知》(财办库〔2014〕526号)发布, 如有疑问请联系具体执法单位。

版权所有 © 2023 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

附件：

## 无环保类行政处罚记录声明函

致：（采购人）

我公司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在经营活动中无环保类行政处罚记录。未受到行政处罚或责令停业、吊销许可证（或执照）。未处于财产被接管、冻结、破产状况。

特此声明！

投标人名称（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委托人（签字或盖章）：

日 期：

附件：

## 承诺函

致：（采购人）

我单位郑重承诺：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投标人，不得参加同一合同项下的政府采购活动。除单一来源采购项目外，为采购项目提供整体设计、规范编制或者项目管理、监理、检测等服务的供应商，不得再参加该采购项目的其他采购活动。

供应商名称（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委托人（签字或盖章）：

日 期：



## 7、诚信投标、诚信履约承诺书

(采购人)：

我方就本次投标活动向贵方郑重承诺：

一、我们已经充分理解了招标文件规定的所有招标要求、中标条件和合同条款，没有任何异议。

二、我方在本次投标活动中绝无资质挂靠、串标、围标情形，若经贵方查出，立即取消我方投标资格并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三、我们在投标文件中提交的所有商务文件和资格证明文件都是真实有效的；我们做出的所有技术响应都是真实可信、可以实现、并经得起验收检验的。我们保证所有的投标响应在投标有效期内不发生任何变更。

四、我司参加本项目投标非联合体形式。

五、我们知道，如果中标后放弃中标，不论原因何在，都是不诚信投标的行为，都会给采购项目造成损失。如果采购人将本合同授予我们，我们将承担所有的潜在合同风险，绝不以任何理由弃标。

六、我们知道，中标后拒签或故意拖延签署合同、拒绝履行或故意拖延履行合同，不论原因何在，都是不诚信履约的行为。如果采购人将本合同授予我们，我们将如约在规定的期限内签署合同，在规定的期限内履行合同。

七、我们声明：我方在溯往三年内的政府采购活动中，没有中标后放弃中标、拒签或故意拖延签署合同、拒绝履行或故意拖延履行合同的不诚信行为。

八、我方不存在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同时参与本项目响应的情况。

九、我方不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投标人同时参与本项目响应的情况。

十、我司与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不存在可能影响采购公正性的利益关系。

十一、我司不属于下述情况：采购项目提供整体设计、规范编制或者项目管理、监理、检测等服务的投标人，不得再参加该项目的采购活动。

十二、我司响应投标文件有效期为60日历天；

十三、我司完全响应本次招标中关于服务期/工期要求及相应规定。

十四、公平竞争参加本次招标活动。

十五、杜绝任何形式的商业贿赂行为。不向国家工作人员、政府采购代理机构工作人员、评审专家及其亲属提供礼品礼金、有价证券、购物券、回扣、佣金、咨询费、劳务费、赞助费、宣传费和宴请等；不为其报销各种消费凭证，不支付其旅游、娱乐等费用。

十六、若出现上述行为，我公司及参与投标的工作人员愿意接受按照国家法律法规等有关规定给予的处罚。

以上承诺，能够经受来自任何方面的审查和监督。如有虚假或背离，我方愿承担由此引发的一切不利后果，无条件接受采购人的处置和政府采购监管单位的处罚。

投标人：（填写名称并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或盖章）

日期： 年 月 日

## 9、投标人业绩情况

- (1) 业绩情况一览表（格式自拟）
- (2) 业绩证明材料



### 三、技术响应文件

#### 1、服务方案

(格式自拟)

投标人名称（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委托人(签字或盖章)：

日期：

#### 四、投标人认为需要提供的其它文件

##### (一) 其他